附件3：

江西师范大学研究生熊智明奖学金评分细则表

姓名： 专业： 学院： 评选时间：

|  |  |
| --- | --- |
| 必备条件 | 1、没有违法违纪行为；  2、学习成绩在优良以上；  3、通过学校学位英语考试；  4、至少在省级及省级以上学术刊物发表学术论文一篇或参加省级以上科研课题并起主要作用；  5、参加重大集体活动、会议缺席累计不超过两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加  分  条  件 | 项 目 | 加 分 标 准 | | | | | | 总分 |
| 思想  品德 | 道德高尚，社会评价高，有典型事例和社会影响，在同学中有榜样和示范作用。 | 5分 | 导师、同学、老师反映较好，在同学中属于比较突出者。 | 4分 | 表现较一般，没有任何不良反映和违纪行为。 | 3分 |  |
| 学习  成绩 | 各科学位课成绩均在优秀或90分以上。 | 5分 | 各科学位课成绩均在良好或80分以上。 | 4分 | 有一门或一门以上学位课成绩均在良好或80分以下。 | 2分 |  |
| 学术  科研 | 在国家核心刊物发表学术论文，每篇 | 第一作者5分，第二作者3分、第三作者1分 | 在省级学术刊物上（地方性专科学校学报及类似学报除外）发表学术论文，每篇 | 第一作者2分，第二作者1分，第三作者0.5分 | 在地方性专科学校学报及《师大研究生》发表学术论文（非学术论文不给分），每篇 | 第一作者1分，第二作者0.5分 |  |
| 主持省级或省级以上课题，每项 | 5分 | 参加省级或省级以上课题，起骨干作用，每项 | 2分 | 参与省级或省级课题以上，起到辅助作用，每项 | 0.5分 |  |
| 社会  活动 | 担任学生干部为同学作了大量服务工作，有目共睹。 | 2分 | 担任学生干部为同学做了一定的服务工作。 | 1分 | 担任学生干部，但基本没有做工作 | 0分 |  |
| 参加社会实践、文体竞赛、表演，影响较大或获奖，每次 | 0.5分 | 在一些报刊杂志上发表非学术性文章2篇以上，每篇 | 0.5分 | 参加过2次以上较大型的义务劳动或寝室被评为优秀 | 0.5分 |  |